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二级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天津市重热供热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热公司”）为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元投资”）的全资子公司。重热公司通过阳光采购平台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道集团”）为 2025 年河西区庭院及楼内公共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施工工程中标方，中标金额为 683,831.00 元。

管道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管道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前，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0,177,285.65 元。本次交易发生后，前述累计的关联交易金额将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并进行披露，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二级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新玲女士、梁赓先生、侯双江先生、韩宏大先生在本议案的审议中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名称：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85 年 4 月 4 日

3、注册地点：天津市和平区赤峰道 91 号

4、法定代表人：王为民

5、注册资本：63225.9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勘察；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建筑劳务分包；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特种设备出租；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防洪除涝设施管理；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热力生产和供应；塑料制品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对外承包工程；特种设备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金属材料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塑料制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管道集团的资产总额为 5,678,690,469.10 元，股东权益合计为 621,685,630.70 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3,171,873,913.76 元，净利润为 63,982,384.85 元。上述财务数据为经审计数。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管道集团的资产总额为 7,592,869,787.28 元，股东权益合计为 534,357,558.08 元；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034,346,089.53 元，

净利润为-10,611,581.33 元。上述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数。

8、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管道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水务集团实际控制的公司。

9、管道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2025 年河西区庭院及楼内公共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投资总额 79.98 万元（其中管道集团施工工程中标金额为 68.3831 万元），改造二次网 DN25-DN20，共计 2.4 公里。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管道集团为中标方，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发包人：天津市重热供热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2025 年河西区庭院及楼内公共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天津市河西区天津科技大学院内。

（3）工程承包范围：改造二次网 DN25-DN20，共计 2.4 公里，涉及供热面积约 2.38 万平方米。

2、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40 天。

3、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拾捌万叁仟捌佰叁拾壹元整（¥683,831.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本次关联交易尚未签订相关协议。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重热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所产生的，是在公平、互利的基

础上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也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的影响。

管道集团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与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关联交易协议约定按时履行，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自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与管道集团（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38,159.00 万元。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经审阅，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重热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所产生的，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也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的影响。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

九、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